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uzan Technology Limited

有贊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3)

有關建議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有贊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四日內容有關建議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A進行建議授出獲得股東批准，涉及建議授出股份(即合共1,906,330,379股股份)。

本公司謹此澄清，建議授出股份其後已發行予Qima Teamwork Inc.，其為一間就股份獎勵計劃A作為持股平台而成立之特殊目的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i) 272,771,297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A獎勵及歸屬予111名承授人，其中208,605,127股獎勵股份及64,166,170股獎勵股份已分別動用於二零二三年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之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計劃授權限額及計劃特別授權授出，及(ii) Qima Teamwork Inc.現時持有之1,633,559,082股股份尚未根據股份獎勵計劃A獎勵予任何有關人士，此乃由於本公司根據其公司發展策略重新評估現有的薪酬及股份獎勵政策及人才挽留計劃後已釐定不實行有關授出。

因此，於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計劃授權限額項下可供未來授出之股份為1,633,559,082股及現有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項下可供未來授出之股份為184,216,420股。由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計劃授權限額及現有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悉數動用，故本公司已決定不進行建議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因此將不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批准建議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及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彼等對其狀況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有贊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朱寧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朱寧先生、崔玉松先生、俞韜先生及應杭艷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志華博士、鄧濤先生及李少傑先生組成。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youzan.com。